

“浪荡子”终于学会了“收心”

□法治报记者 徐荔 法治报通讯员 侯晓伟

“你们总是针对我，怎么不去管管别人？”上海市新收犯监狱的谈话室内，民警正对服刑人员吴某进行谈话教育，吴某情绪异常激动。

之所以有这次谈话，是因为入监才两周的吴某与其他服刑人员在洗漱时发生了一些摩擦，引发激烈的口角，幸好别人发现后及时拉开。而这已经是吴某第三次与其他服刑人员发生争执了，他总觉得警官和其他服刑人员都在针对他……

半生浮沉 怎奈世事无常

吴某今年 57 岁，出生在本市郊区。吴某的父母生了三个孩子，在当时总体并不富裕的社会条件下，因为父母工作稳定，吴某自小也算得上是衣食无忧。

可吴某从小就疏于学业，初中毕业后，也没找个正经行当，却是经常和镇上的一些“小混混”混在一块，整日浑浑噩噩、游手好闲，甚至干起了盗窃的行当。父母苦口婆心地规劝都未见成效，让他们在亲朋好友面前很丢脸。

就在吴某 20 岁生日那天，他因为盗窃被派出所带走了，后来被判刑 1 年 6 个月。但这一次的服刑经历并没有给吴某带来太大的触动，因接受改造的时间不长，吴某没有把身上的恶习真正改好，反而在短暂的服刑期间结交了一些“朋友”。他们陆续刑满释放后，吴某又和他们混到了一起，并由此沾染了更多的不良习气，常常在社会上好勇斗狠，习惯用“拳头”解决问题，以暴制暴的处事方式从此愈演愈烈。

家里人觉得吴某年纪不小了，便给他找了门亲事，希望成家后他能够把心收一收。没成想，吴某依然我行我素，甚至在女儿出生后也没有半点收敛的意思。

虽然吴某少时玩世不恭，却也是正

逢国家改革开放、遍地花开的年代，他赶上了大创业的浪潮，一度通过圈子里的“人脉”开始做起房地产生意，并用投机取巧、以暴制暴的方式发家致富，一时风光无限，但他的“江湖习气”却也是越来越重。

自从吴某在圈子里有了一些名气，他就越发认为“钱是万能的”，只要有钱，别人就会对你恭恭敬敬，做什么都可以用钱来“通路子”。与此同时，他开始经常出入高档娱乐会所，与多名女子有染。慢慢地，妻子便有所察觉，实在忍受不了吴某的种种恶习，决定与他离婚。离异后的吴某不但没有痛定思痛，反而依然“逍遥自在”。

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，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。离异多年后，吴某在娱乐场所结识了自己的第二任妻子。她比吴某小了十几岁，婚后接连生下两个孩子。后来吴某回想起来，还在抱怨第二任妻子生活奢靡，不顾家，会和她结婚实在是自己脑子“发了昏”……

这种情绪的积累最终在某一个点上爆发。

几年前，因第二任妻子挥霍无度、沉迷赌博，致使吴某欠下巨额债务，且依旧长期透支信用卡、拖欠还款，吴某无法忍受，最终再次选择以离婚的方式寻求解脱。

一时愤懑 终食牢狱苦果

吴某虽已离异，但在几个月后，却发现前妻依然在盗刷自己的信用卡，于是便上门要说法，两人发生了激烈的争执。无法说服对方的两人一同前往公安机关报了案，虽经过调解但未能解决问题。

在驾车回去的路上，吴某越想越气，为泄愤，竟在车内用手机充电线勒住前妻的颈部，导致前妻当场窒息死亡。酿成惨剧的吴某难逃法网，因故意杀人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15 年。

“她挥霍无度，当我知道 1200 万元仅仅是欠款的一部分的时候，仿佛坠入一个无底洞，心里泛起一股无名之火，脑子里面一片空白，当时能想到的唯一办法，就是把她杀了。”吴某的一时冲动酿成了无法挽回的后果，而遇事冲动、“江湖习气”重则是吴某身上最显著的性格特征。

入监之初，吴某心事重重、情绪低落、悲观消极，整日愁眉苦脸，入监心理测试结果显示他具有轻度的抑郁症状，还有低度的自杀危险，结合吴某在日常改造中的暴力倾向，很快就引起了主管民警侯警官的警觉。

己不理智、不清醒，走了极端，使得家庭支离破碎。

吴某子女较多，其中两个尚未成年，正是由于他杀害了前妻，导致子女承受丧母之痛和父亲入狱的双重打击，更使孩子落入无人抚养照顾的悲惨境地。而吴某的大女儿正处于事业发展的黄金时期，受单位重用，吴某也担心对她未来的发展造成影响。

同时，吴某的父母已是耄耋之年，身体状况每况愈下。“作为家中长子，如今身陷牢狱之灾、案重刑长，万一哪天发生些变故，自己什么都做不了，免不得被亲朋好友‘指着鼻子骂’。”凡此种种，都让吴某懊悔不已，感到难以面对家人，经常唉声叹气，发表悲观言论。

吴某人监后，对欠款的忧心忡忡、对家人的极度愧疚始终萦绕在他脑海里，导致吴某日常睡眠差、食欲差，无法完成新收集训期间的训练、学习等内容。他平时与组内其他服刑人员的交流也比较少，甚至在情绪处于低谷时，数次与他人发生口角，这是吴某人监后的真实写照。



循循善诱 “塑形”更要“磨心”

在对吴某有了一番深入了解后，侯警官察觉到，虽然吴某能够基本辨识哪些行为会触犯法律，但他却常常选择通过暴力等极端方式来解决。在本案中，吴某完全可以通过法律途径解决与前妻的债务问题，可他却采取了最极端暴力的手段，导致了自己犯罪服刑。因此，侯警官认为，对吴某的教育改造，“磨心”比“塑形”更为重要。就这样，侯警官开始通过心理咨询、宣泄室、心理团训等方式，引导吴某形成良好的心态，将重心放回到日常改造上。

因吴某有轻度的抑郁症状，侯警官利用监狱和监区心理咨询师的资源，运用合理情绪疗法的相关理论知识与操作模型对吴某进行心理调节，帮助他解除情绪困扰，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价值观，建立起改造自信，达到自我的成长和人格的完善。同时，还利用阳性强化法等心理矫治手段，对吴某改造中取得的点滴成绩予以肯定并加以强化，进而改善、纠正其错误和消极的行为。

一段时间以来，侯警官发现，吴某改造态度虽然消极悲观，但悔罪意识比较强，于是决定以认罪悔罪教育为突破口，以循循善诱的方式，帮助他顺利完成从认罪到悔罪、从悔罪到赎罪的心理转变。日常改造中，侯警官及时对吴某开展个别教育，肯定他的思想认

识，分阶段鼓励他参加监狱监区开展的教育改造活动，帮助他树立改造自信。

在对吴某的教育改造过程中，民警在坚持摆事实、讲道理的原则下，注重同吴某的情感交流，晓之以理、动之以情，既让他感受到法律的威严，又让他感受到人性的温暖。同时，侯警官鼓励吴某通过会见、书信等方式联系家人。令吴某感到欣喜的是，虽然活了大半辈子始终是一副“浪荡子”的形象，但父母和儿女们并没有弃他于不顾，特别是大女儿，总是宽慰他，让他放心，安心改造，让他感受到了久违的温暖。

侯警官还让吴某参加监狱组织的“现身说法”活动，通过旁听其他服刑人员的犯罪和改造经历，不断强化吴某的认罪悔罪意识，为后续改造打下坚实的基础，进一步让吴某感受到只有通过踏实努力的改造，取得良好改造成绩，早日回归社会才是对被害人、对家人最好的忏悔与补偿。

侯警官在个别教育中融入了政策教育、普法教育、文化教育、劳动教育，使吴某深刻感悟法律的威严和政策的强大感召力，学会正确辨别罪与非罪，学习好“法、理、情”三者间的关系，走好改造之路。

通过教育和转化，侯警官帮助吴某解开了心结，吴某从入监初期同监组环境格格不入，与其他服刑人员多有口角和争执发生，到如今能较为融洽地与他人进行沟通交流，产生的变化还是十分明显的。

想到自己过往的人生经历和今后的漫漫改造路，吴某感慨万千，“活了大半辈子了，总是浑浑噩噩，直到进了监狱才看透一些事情，但世上没有‘后悔药’，人总要为自己所做的事情负责，我会接受现实，认罪悔罪赎罪。”

而在新收犯监狱的改造，只是吴某服刑的起步……